韶关市小微型客车租赁企业备案登记表

备案号：小微租赁 号

|  |  |
| --- | --- |
| 企业名称 |  |
|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|  |
| 注册地址 |  |
| 法定代表人/实际负责人 |  | 联系电话 |  |
| 电子邮箱 |  |
| 经办人 |  | 联系电话 |  |
| **服务机构相关信息** |
| 服务机构地址 |  | 负责人及联系电话 |  |
| 服务机构地址 |  | 负责人及联系电话 |  |
| 服务机构地址 |  | 负责人及联系电话 |  |
| 车辆总数量 | 在韶关市运营租赁车辆共（）辆，备案（）辆；其余车辆在（XX市）备案，凭证另附。 |
| 备案材料 | * 韶关市小微型客车租赁车辆备案申请表（本表）
* 企业和企业分支机构营业执照复印件
* 企业法人、负责人身份证明复印件，委托他人代办的提供授权委托书
* 本市固定经营场所产权证明或房屋租赁合同复印件
* 企业聘用管理人员名册
* 企业经营管理制度、服务规程及投诉处理、安全管理制度和应急救援预案文本
* 使用性质为租赁的车辆机动车行驶证和机动车登记证书复印件、租赁小微型客车车辆名单
 |
| * 信息数据交互及处理能力证明材料（分时租赁企业）；
* 车辆调配人员花名册（分时租赁企业）。
 |
| 本经营者声明：1.已知晓《小微型客车租赁经营服务管理办法》的有关规定，知晓从事小微型客车租赁经营的条件及备案要求；2.所提供的备案材料信息内容真实、准确，不存在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所有文件材料的签名、印章真实有效。如有不实之处，愿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。**法定代表人或实际负责人（签字）： 单位（盖章）： 年 月 日** |
| □ 备案材料齐全； □ 备案材料不齐全，请补充：**承办人（签字）： 年 月 日** | 复核（签字）：**备案机关（盖章）： 年 月 日** |